

H 百味书斋

明斋



邓云乡先生是当代知名学者、作家、红学家和民俗学家，1947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于文史研究方面受过系统训练，学识渊博，识见深邃，著文质朴敦厚，内容丰富多姿，无论讲述民俗物象，描摹旧时胜迹，抑或钩沉文人雅事，探寻史实秘闻，均娓娓道来，语言隽永，意味深长，有口皆碑。

尝记2016年暑期，余参加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组织的支教活动，赴内蒙古开展调研期间，曾在塞外名城包头停留数日，晚间散步时，踅进青城书屋内徘徊片刻，见有邓云乡先生著《云乡话书》出售，中华书局2015年4月1版1刷，精装32开本，版式美观，印制讲究，观瞻之间，怦然心动；信手一翻，又见有顾廷龙先生题签与董桥先生致邓云乡书札一通，均为彩色印刷，作为插页置于书前，书法或遒劲或隽秀，相映成趣，韵味盎然，越发不忍释手。于是，付款购置，拥书而返。

邓云乡先生在一篇谈“二十四史”的文章中，曾谈到他所亲身经历的轶事一则，颇有趣味，云：“‘二十四史’标点出版，是大好事，对这套书的普及及未来影响关系极大。倒不是中国人吹牛，全世界也只有中国有这样一套辉煌的‘二十四史’，有钱的大款买整套的，没钱的小知识分子，零买几种。这好比把万里长城放在你房间里，可以沾点祖宗的光荣，洋鬼子是没有这个福气的。四十年前在南京，有一次遇到编《词源》的方毅老先生，问我是哪里毕业的，我说北大中文系。老先生板着脸问道：‘看完“二十四史”了吗？’我说没有。老先生脸拉得更长，冷冷地说道：‘连“二十四史”都没有看，那算什么中文系毕业的！’真是当头棒喝，冷水浇头。我再不敢回老先生话，只有后来慢慢地补课了。”读罢此段文字，大为感喟。北大中文系毕业生因没有读过“二十四史”便遭到棒喝，放诸今日，则享受此等“待遇”者，夥矣。

盖治文史者，须博览群籍，融会贯通，基础宽厚，方成大器，此自古而然且薪火传承之良法也。事实上，先秦时期，文史哲融为一体，实在难以细分锱铢。吾辈雅好读书，涉猎亦算广泛，仅以先秦而言，“诗”“书”之外，详读者尚有《左氏春秋》《国策》《国语》以及论、孟、庄、荀并屈赋诸篇，正是基于此种学养基础，日后浏览古典文史名著，才有通畅不隔之感。至于“二十四史”，详读者则限于太史公《史记》一书，不仅详读，重要章节还曾亲手抄录一过，至今受益良多；其次，如《汉书》《三国志》《后汉书》等，也曾多次摩挲，然仅限于翻阅而已，下的功夫实在不够精深。至于其它史书，尽管藏有不同版本，但徒作兴叹之望，今日想来，至为惭愧也。

先贤前辈，于事业功业并道德学问诸方面有所建树者，在文史经典领域均下过苦功夫与硬功夫，如此，方能成就真学问与大功业，即便是前半生戎马倥偬、后半生忙于治党治国者如毛泽东先生，据其身边的工作人员讲述，他也常常挤出点滴时间，饱读过“二十四史”，并作勾画圈点，偶有感怀，信笔批注；至于宋代司马光编撰的《资治通鉴》皇皇盛著，一生中竟阅读过十七遍之多，相较之下，真令吾辈汗颜羞赧，作高

山仰止之观瞻也。更记得在一本关于斯大林元帅的传记中，载斯大林平生亦酷爱读书，即便是在苏联卫国战争期间，德军兵临城下之际，斯大林也照常读书不辍，坚持每日读书至少五十页。且撇开政治和意识形态等方面不说，仅此坚持阅读一项，则也应成为当代读书之人的典范也。

晚餐之后，因公务活动自海口赶赴三亚，收拾行李时，随手拿起《云乡话书》一册，权作旅途消遣之用。车开之后，任意披阅，心有所感，信笔涂抹。年过半百，暮景桑榆，阅世既多，读书尚少，时不我待，珍惜点滴，牢记“棒喝”之语，庶几有所弥补也。■

H 读史侧翼 刘建梅

呆若木鸡

“呆若木鸡”是形容人因恐惧或惊吓而愣住的样子，就像木头做的鸡，一动不动。其实它出自庄周的《庄子·达生篇》。文章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齐宣王有斗鸡的喜爱，为了获胜，他专请了一个叫纪渻子的人为待战的鸡作训练。纪渻子是个训鸡高手，便对鸡展开有条不紊的训练。可是齐宣王非常关心训练的进度，十天后，齐宣王亲自跑来问纪渻子：“鸡训好了吗？”纪渻子答曰：“还没有，这只鸡表面看起来气势汹汹，实际上没有底气。”

又过了十天，齐宣王又问：“鸡训练好了吗？”纪渻子回答说：“没有。鸡虽然沉稳了很多，但是它一看到其他鸡就亢奋不已。”

又过了十天，齐宣王又问：“这回可训好了吧？训一只鸡怎么那么麻烦呢？”纪渻子还是摇头摆手回答说：“还没有。鸡虽然沉得住气了，但是它还是目光炯炯，浮躁之气还没消退。”齐宣王只得再次悻悻而去。

又过了十天，纪渻子终于说：“这只鸡可以准备出战了。”理由是鸡已经变得呆头呆脑，无论何种情况下都是不动声色，就像一只木头鸡一样了。齐宣王迫不及待地把训练好的鸡放进斗鸡场。对方参战的鸡一看到齐宣王的“呆鸡”，马上落荒而逃，齐宣王大获全胜。

庄子通过这个故事告诉我们：“呆若木鸡”的鸡并不是真呆，而是很有实力，以其特有的沉着冷静吓跑了对方。这里的“呆若木鸡”其实是一个褒义词，这种“呆”其实有点“大智若愚”“大勇若怯”的味道。很多时候，表面上看似呆傻的人往往成为人们不屑的一员，而那些机灵聪明的人，甚至善于钻营之众却常常是大众追捧的对象。但是追溯远远近近的人类历史，我们就不难发现大凡取得伟大成就的成功之士或多或少都有一股“呆”劲。

爱因斯坦自从担任了普林斯顿高级研究所的主任后，忙得不可开交，常要外出办事，而办公室的日常事务就交给了他的秘书打理。有一天秘书突然接到一个电话，电话那头传来一个温文尔雅的声音：“请问我可以和你们的主任爱因斯坦通话吗？”秘书正忙得紧，便不客气地回答说：“主任不在！”电话那头又问：“那你可以告诉我他的住址吗？我想登门拜访他。”秘书再次拒绝说不方便透露他的私人信息。这时，电话那头的人忽地压低声量悄悄地说：“……其实我就是爱因斯坦……不过请你不要告诉其他人……我刚才一边走路一边思考问题迷了路，现在在外面瞎逛，请你把我刚搬家的住址告诉我吧！”这时，秘书才听出那熟悉的声音来，不禁哈哈大笑起来……这个最伟大的科学家竟然也有“呆”到找不到回家的路之时！

庄周故事里的那只“呆鸡”虽呆却以气场屈敌，爱因斯坦身上的那股呆劲让他们达到了很多所谓聪明人所未能达到的境界。可见，呆若木鸡，是一种多么难得的境界！它需要一种专注，一种沉着，一

种自信。只有呆若木鸡者才能真正专注于某个领域，沉住底气，从而累积起成功的堡垒。■

H 流金岁月 王亿

那一年的教师节

25年前，我去北方一处偏远乡村支教，在那个只有六个老师、八十多个学生的小学校里，我经历了一个别样的教师节。

记得那是开学的第二天，校长去乡里开会，领回学校老师的教师节奖励，每人10元钱。当地的老师很高兴，都想着用这钱给家里添点什么，我没什么可买的，就准备用10元钱买点学习用具，分给班里的孩子们。

9日那天的午后，我把买好的本发给班里19名学生，学生们惊喜的同时，满是疑惑，有同学问我是不是要走了？我笑了，说明天是教师节，这是乡里发给我的奖励，就给你们买了些本子。

本以为这事过去了，谁知道从晚上开始，不停地有学生家长过来，一个个都是提着篮子袋子的，全是些鸡蛋苹果、花生地瓜之类的土特产。每个家长都是带着感谢，有的听说俺家孩子说老师明天过节，给你送点地瓜吃个新鲜；有的说你看你大老远来教学，不容易啊，还破费给俺家孩子买礼物……第二天早上，还有同学陆续带来东西，把我宿舍的地上摆得满满的。

看着这一地的土特产，我沉默了很久，自己就买了10元钱的本子，分到每个学生手里，也就是五角钱的标准，却得到这么多的回报。校长跟我说你就收着吧，都是学生家长的一片心。接着又说，下午给你这个城市来的老师过节，不能让你来这里没有教师节，我们也是第一次过教师节……

到了下午，校长把全校学生组织起来，我也把家长送来的苹果花生大枣、还有自己现去买的糖果统统拿出来，大家围坐一起，气氛很好，一边吃一边表演节目……接下来时间仿佛成了我的单独演讲，都是我讲城市的繁荣和美丽，外面世界的精彩，他们一个个听得入神，最后我说希望同学们都能好好学习，考出大山去。这时全校同学鼓掌，站起来大声地说：“老师，祝您教师节快乐！”我向他们鞠躬，眼睛早已湿润……说实话，之前也经历过几次教师节，却没有一次能让我如此震撼和感动。

一晃儿很多年过去了，虽然现在不当老师了，但那一次的支教生活却始终难忘。每年的九月，我都会不由自主地想起那所小学、校长，想起我的那些学生，想起乡村人的淳朴，更有那简单而真挚的庆祝形式，让我彻底读懂了教师节。■



外国传世名画《上课》

H 写食主义 周华诚

树莓

在香港名气廊用餐，最后一道甜点上来，点缀着一粒红红的——树莓。这让我很是惊讶。因为树莓，应该只在我故乡的山坡上有。这是我的印象。而且那么娇嫩的树莓，无法保存，更不宜运输，怎么可能出现在国际大都市的香港？

朋友说，我们住的酒店对面，有一个超市，那里就有小盒装的树莓售卖。

怎么可能！

白色甜点上的那粒树莓，红通通的，好看极了。比故乡的树莓略大一些，口味也略微酸一些。

然而这不期然的一遇，却把我的思绪扯回到故乡的山野。

在我的故乡浙西常山，好吃的野草莓有两种——其实也不是野草莓。野草莓，这名字太文绉绉，而且霸道。凭什么草莓是真草莓，人家就是野草莓呢。所以，在故乡，我们不叫野草莓，我们叫它“泡儿”。

好吃的泡儿有两种。一种长势低矮，果实圆润，采摘下来果蒂脱落中间空心的，叫“大水泡”。在我童年记忆中，大水泡的成熟时间稍早，五月初就有零星的红果实散在山坡上，溪流边，田埂上，到了五月中有大量成熟，六月时节还偶有所见。

另一种，长在高高带刺的树上，一颗颗果实如宝塔状，中间实心的，叫“果公泡”。果公泡成熟时间稍晚，六月正好。它跟大水泡比起来，红得不那么耀眼，个头也不那般大，但颗颗结实，果肉饱满，味道甜酸鲜美而醇正。

另外还有一种，贴地生长，果实猩红圆溜，生来一副邪恶模样的，叫“蛇泡”。人不能吃，只供蛇吃，偶尔上面还有蛇吐出的白色唾沫呢——且不说它了。

果公泡，就是树莓。

鲁迅先生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写到“覆盆子”，“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覆盆子，像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都比桑椹要好得远。”

绍兴离我故乡不远，风物相近，鲁迅说到的覆盆子，就是我们常吃的果公泡，也就是树莓。

故乡的树莓是真的好吃。柔软，鲜美，舌尖一顶，就有汁液迸裂而出。像年轻而美妙的小舌尖——怎么舍得去咬它。那么小小的一枚！数量也不多。山坡上走半天，才能觅得一掌——经不起咬啊。

后来我读梭罗的《野果》，他也写到树莓。常年在瓦尔登湖隐居的梭罗，对树莓毫不吝啬自己的赞美之辞。“在我看来，树莓可以归于最朴实、最单纯也最宝贵的一类野果。”

梭罗所说的树莓，欧洲的品种有一个拉丁词的名字，Idaeus，本意是理想之物。这个名字真是名副其实。

顾城还写过一首诗：

春天走的时候
每朵花都很奇妙
她们被水池挡住了去路
静静地变成了草莓……

顾城写到的草莓，我想，应该就是树莓——那一树的“理想之物”，应最能激发诗人的灵感了。

晚餐用毕，看了香港灯火璀璨的夜景，回到酒店休息。过不久，朋友来敲门，竟然送来一小盒透明塑料盒装的树莓！盒子上的标签是全英文，借助百度，翻译过来是：

德里斯科尔

唯一的、最好的浆果

覆盆子

德里斯科尔草莓协会，公司

沃森维尔，CA 95077

产自美国

对了，产自美国，那么这应该就是梭罗写到的树莓了。

这来自遥远的德里斯科尔的树莓，比故乡记忆中的果公泡要粗犷一些，大个一些；口味上也略酸。细细观察，攒成一枚树莓的无数小果粒里，都有一颗微小的种子，所以口感上也要粗砺一些。

这异国他乡的树莓，怎么来到香港的，让人匪夷所思。不由得敬佩美国人会做生意。

一小盒里面总共有多少枚树莓，我忘了数。一枚一枚地吃掉了。剩了七枚，最后也吃掉了。■